

·文史新探·

《胡非子》小考^{*}

赵建成

内容摘要:李善《文选注》引书有《胡非子》,然传世《文选》诸本皆有误以之为《韩非子》的情况,本文通过考察相关目录与典籍,对胡非子其人其书进行考证。胡非子为墨翟弟子,早于孟子、庄子、荀子、韩非子等战国诸子。《胡非子》为战国墨家著作之一,唐朝之后亡佚。据李善《文选注》、《意林》与唐宋类书之征引可辑录其佚文三则。对这些佚文加以考论,从中可见先秦诸子文之风貌。而将《胡非子》佚文与其他战国诸子文之相关内容进行比较,又可见先秦诸子争鸣之外的一致性。

关键词:《胡非子》 考证 辑佚 诸子

一、《胡非子》还是《韩非子》——从李善《文选注》引书谈起

《文选》卷五左太冲《吴都赋》“危冠而出,竦剑而趋”下,李善所采刘渊林注引《胡非子》曰:“解其长剑,免其危冠。”^①《胡非子》,北宋天圣明道本(国子监本,以下简称“北宋本”)、胡克家本《文选》同,而唐钞《文选集注》本(下简称“集注本”)、奎章阁本(秀州本,六家本)、日本足利学校本(明州本,六家本)、茶陵本(六家本)、《四部丛刊》影宋本(建州本,六臣本)、汲古阁本(《四库全书》本)《文选》等皆作《韩非子》。《文选》卷三十五张景阳《七命》八首“樵夫耻危冠之饰,舆台笑短后之服”下李善注引《韩非子》曰:“解其长剑,免其危冠。”此处善注引文与前引刘渊林注相同,但书名作《韩非子》。胡克家本、日本足利学校本、茶陵本、《四部丛刊》影宋本、汲古阁本《文选》同,惟奎章阁本《文选》作《胡非子》。

又,《文选》卷四十七王子渊《圣主得贤臣颂》“水断蛟龙,陆剗犀革”下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汉魏六朝集部文献集成”(项目编号:13&ZD109)阶段性研究成果。

^① 萧统编,李善注:《文选》,中华书局,1974年影印南宋淳熙八年(1181)尤袤刻本。下文所引《文选》出处同此。

李善注引《胡非子》曰：“负长剑，赴榛薄，析兕豹，赴深渊，断蛟龙。”李善注所引书名，北宋本、胡克家本、奎章阁本、茶陵本、日本足利学校本、《四部丛刊》影宋本《文选》同，惟集注本《文选》作《韩非子》。

笔者案，考之今本《韩非子》，皆无前述李善《文选注》之两则引文。然唐马总《意林》卷一“《胡非子》一卷”有语云：“负长剑，赴榛薄，析兕豹，搏熊羆，此猎徒之勇也；负长剑，赴深泉，斩蛟龙，搏鼉鼉，此渔人之勇也。”^①宋李昉等《太平御览》卷第四百三十七引《胡非子》曰：“夫负长剑，赴榛薄，折兕豹，搏熊羆，猎徒之勇也；负长剑，赴深泉，折蛟龙，搏鼉鼉，渔人之勇也。”又曰：“（屈将子）乃解长剑，释危冠。”^②故李善《文选注》所引，皆当为《胡非子》无疑。

众多的《文选》版本，从唐钞集注本到清胡克家本，都出现了误以《胡非子》为《韩非子》情况。或者更准确地说，没有一个版本的《文选》在《胡非子》书名的问题是完全正确的。甚至以博洽精审著称的顾千里也未注意到相同的引文在前后被属之于不同的著作，因而在《文选考异》中未置一词。这是颇有趣味的。我们当然不能苛责于古人，但这却说明了一个问题，即自唐以来，《胡非子》已经不是一部为人所熟知的著作。

二、胡非子其人其书

其实，《胡非子》一书，史志目录与其他目录、典籍中多有著录，古籍中亦多有征引。其主要著录情况有：《汉书·艺文志》（以下简称“《汉志》”）墨家：“《胡非子》三篇。墨翟弟子。”^③《隋书·经籍志》墨家：“《胡非子》一卷。非，似墨翟弟子。”^④《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日本国见在书目录》之墨家，《意林》，均著录《胡非子》一卷。

胡非子其人，《汉书·古今人表》分人为九等，胡非子列于第四等，即中上，在墨翟之后^⑤。唐林宝撰《元和姓纂》卷三“胡非”条云：“陈胡公后有公子非，后子孙为胡非氏，战国胡非子，著书。”^⑥据《史记·陈杞世家》，陈胡公名满，妫姓，周武王克殷纣，封妫满于陈，是为胡公^⑦。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引梁玉绳由胡非子为胡公之后而判断其为齐人^⑧，当是以此胡公为齐胡公而致误。

①马总：《意林》，中华书局，1991年，第19页。

②李昉等：《太平御览》，中华书局，1960年影印本，第2014页。

③《汉书》卷三十，中华书局，1962年，第1738页。

④《隋书》卷三四，中华书局，1973年，第1005页。

⑤《汉书》卷二十，第939页。

⑥据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⑦《史记》卷三六，中华书局，1959年，第1575页。

⑧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卷二八，见《二十五史补编》第四册，中华书局，1955年，第5498页。

齐胡公，名静，齐国第六任国君，与陈胡公非同一人。自《汉志》以下，诸目录均将《胡非子》著录于墨家，则《胡非子》为墨家学派之著作，胡非子为墨家学派之人物，殆无疑问。《汉志》云胡非子为墨翟弟子，《隋书·经籍志》于“墨翟弟子”前加一“似”字，有所疑，不知何据。考虑到班固及《汉志》因之而成的《七略》之作者刘歆，其时代距战国更近，所掌握之材料可能更多，还应以胡非子为墨翟弟子为是。若此，则胡非子应早于孟子、庄子、荀子与韩非子等战国诸子。

于《胡非子》，《宋史·艺文志》未著录，应已亡佚。清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子编墨家类有辑本一卷。除李善《文选注》所引之只言片语外，唐宋类书与其他典籍中对《胡非子》多有采录。今移录于下，并略考之：

《胡非子》曰：目见百步之外，而不能见其眦。（《艺文类聚》卷十七）^①

负长剑，赴榛薄，折兕豹，搏熊黑，此猎徒之勇也；负长剑，赴深泉，斩蛟龙，搏鼃鼃，此渔人之勇也；登高陟危，鹄立四望，颜色不变，此陶缶之勇也；剽必刺，视必杀，此五刑之勇也；昔齐桓公以鲁为南境，鲁公忧之，三日不食。曹沫请击颈以血溅桓公，公惧不知所措，管仲乃劝与之盟。夫曹沫匹夫之士，布衣柔履之人，一怒却万乘之师，存千乘之国，此君子之勇也。（《意林》卷一）^②

《胡非子》曰：胡非子修墨子教。有屈将子恃勇，闻墨者非斗，带剑危冠往见胡非子。劫而问之曰：将闻先生非斗，而好勇，有说则可，无说则死。胡非子为言五勇，屈将子悦服。（《太平御览》卷第四百九十六）^③

《胡非子》曰：夫曹刿匹夫徒步之士，布衣柔履之人也，唯无怒，一怒而劫万乘之师，存千乘之国。此谓君子之勇，勇之贵者也。

又曰：屈将子好勇，见胡非。□而问曰：闻先生非斗，有说则可，无说则死。胡非曰：吾闻勇有五等：夫负长剑，赴榛薄，折兕豹，搏熊黑，猎徒之勇也；负长剑，赴深泉，斩蛟龙，搏鼃鼃，渔人之勇也；登高危之上，鹄立四望，颜色不变，陶匠之勇也。若近视必杀，立刑之勇也；昔齐桓公伐鲁，曹刿闻之，触齐军见桓公曰：臣闻君辱臣死，君退师则可，不退则臣以血溅君矣。桓公惧。管仲曰：许与之。盟而退。夫曹刿匹夫，一怒而却齐侯之师，此君子之勇。晏婴匹夫，一怒而沮崔子之乱，亦君子之勇也。五勇不同，公子将何处？屈将悦。称善。乃解长剑，释危冠，而请为弟子焉。（《太平御览》卷第四百三十七）^④

《胡非子》曰：一人曰：吾弓良，无所用矢。一人曰：吾矢善，无所用弓。羿闻之曰：非弓何以往矢，非矢何以中的？令合弓矢而教之射。（《太平御

①欧阳询：《艺文类聚》，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314页。

②马总：《意林》，第19页。

③李昉等：《太平御览》，第2270页。

④李昉等：《太平御览》，第2014页。

览》卷第三百四十七)①

以上所录,《太平御览》卷第四百三十七、四百九十六所引实为一则,因其类书之性质而离散之。这些内容与《意林》卷一所录又为同一则内容,但《意林》所录不全,文字亦有所出入,二者可以相互校证、补充。此后尚有诸多典籍如明陈耀文《天中记》等引录《胡非子》,但皆从《艺文类聚》《意林》《太平御览》而来,故不录。所以,今可见之《胡非子》佚文,实际上只有三则内容。下面逐则考论之。

三、《胡非子》佚文考论

1. 目见百步之外,而不能见其眦

一个有趣的现象是,与此同样的表述还能在另外三部典籍中找到。一是《文子·上德》:“椎固百内而不能自椽,目见百步之外而不能见其眦。”②二是《韩非子·喻老》庄子曰:“臣患之智如目也,能见百步之外,而不能自见其睫。”③三是《淮南子·说林训》:“椎固有柄,不能自椽;目见百步之外,不能自见其眦。”④文子,《汉志》“《文子》九篇”下班固自注云:“老子弟子,与孔子并时,而称周平王问,似依托者也。”⑤汉王充《论衡·自然篇》云:“以孔子为君,颜渊为臣,尚不能遣告,况以老子为君,文子为臣乎?老子、文子,似天地者也。”⑥以孔子、颜渊类比老子、文子,亦以老子为文子之师。则其应早于胡非子、韩非子。而与门客撰著《淮南子》的淮南王刘安,年代上则要晚得多。那么“目见百步之外,而不能见其眦”之语是最早出自《文子》而先后为《胡非子》《韩非子》《淮南子》所采吗?问题并不那么简单。唐柳宗元曾经判断《文子》“盖驳书也”,其说云:“其浑而类者少,窃取他书以合之者多,凡孟、管辈数家皆见剽窃。峣然而出其类,其意绪文辞叉牙相抵而不合。不知人之增益之欤?或者众为聚斂以成其书欤?”⑦自此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里,《文子》一直被主流学术界视为伪书。1973年在河北定县40号汉墓中出土了竹简本《文子》,伪书之说不攻自破。但竹简本《文子》与今本《文子》差异很大,二者对应的只有《道德篇》,竹简本《文子》的许多内容不见于今本,今本却有百分之八十的内容与《淮南子》重合。竹简本《文子》大量采用“平王曰……文子曰”的表述方式,这与《汉书·艺文志》“称周平王问,似依托者也”的描述相合。因此班固,甚至刘歆所见之《文子》,应与竹简本《文子》相近。而今本《文子》把绝大部

①李昉等:《太平御览》,第1600页。

②《文子》,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39页。

③王先慎:《韩非子集解》卷七,中华书局,1998年,第169页。

④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卷十七,中华书局,1989年,第556页。

⑤《汉书》卷三十,第1729页。

⑥黄晖:《论衡校释》卷十八,中华书局,1990年,第783页。

⑦柳宗元:《议辩·辩文子》,《柳河东集》卷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68页。

分“平王曰……文子曰”改成了“文子问……老子曰”或“老子曰”的表述方式,这也是今本《文子》绝大部分内容的引起方式,应该是为了更突出强调老子的地位。目前学术界一般认为,今本《文子》确为“驳书”,其内容大量抄袭了《淮南子》^①。“目见百步之外,而不能见其眦”之语,并不见于竹简本《文子》。所以今本《文子》此语是抄自《淮南子》的,殆无疑问。这样的话,《胡非子》就成了此语最早的出处。

下面我们对《胡非子》此语略加分析。眦为眼眶之意。直接的解释是人的眼睛能看到百步之外的东西,却不能看到自己的眼眶。虽然没有上下文的语境,但这句话的含义还是显而易见的,它讨论了认知的局限性即自我认知的缺失与不足问题。汉高诱注云:“喻人能有所为,而不能自为也。”^②这个解释非常精当。《胡非子》这一见解在《韩非子》中得到了共鸣。《韩非子·喻老》云:“故知之难,不在见人,在自见。故曰:‘自见之谓明。’”^③那么,该如何解决这个矛盾呢?《胡非子》仅存此一语,是否提出了解决的办法,我们不得而知,但《韩非子》则给出了答案:“古之人目短于自见,故以镜观面;智短于自知,故以道正己……目失镜则无以正须眉,身失道则无以知迷惑。西门豹之性急,故佩韦以自缓;董安于心缓,故佩弦以自急。故以馀补不足,以长续短之谓明主。”^④这个问题的进一步推演,就是人自身的局限性问题,《韩非子》以乌获不能自举、离朱不能自见为例进行说明并作了分析:“故乌获轻千钧而重其身,非其身重于千钧也,势不便也。离朱易百步而难眉睫,非百步近而眉睫远也,道不可也。”^⑤

先秦诸子似乎特别热衷于对认知问题的讨论,除了“自见”的问题外,他们还讨论了客观世界的认知之难,主观、片面、擅长与否,都是影响认知的因素。所以,孟子云:“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见舆薪。”^⑥《鹖冠子》云:“一叶蔽目,不见太山;两豆塞耳,不闻雷霆。”^⑦《淮南子》云:“离朱之明,察箴末于百步之外,不能见渊中之鱼。师旷之聪,合八风之调,而不能听十里之外。”^⑧

2. 五勇之说

胡非子为屈将子论五勇的内容相对完整。通过这个故事我们首先能够判断胡非子确实是墨家学派的人物:第一,文中明确说“胡非子修墨子教”;第

①今本《文子》十二篇二百餘章,有一百三十餘章的全部或部分内容是明显抄自《淮南子》的。

②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卷十七《说林训》,第556页。

③王先慎:《韩非子集解》卷七,第169页。

④王先慎:《韩非子集解》卷八《观行》,第197页。

⑤王先慎:《韩非子集解》卷八《观行》,第197-198页。

⑥杨伯峻:《孟子译注》卷一《梁惠王章句》上,中华书局,2005年,第15页。

⑦《鹖冠子》卷上《天则》。据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⑧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卷一《原道训》,第15页。

二,胡非子主张非斗,而“非斗”正是墨家的主张,这可以在《墨子》中找到明确的根据。《墨子·耕柱》曰:“子夏之徒问于子墨子曰:‘君子有斗乎?’子墨子曰:‘君子无斗。’子夏之徒曰:‘狗彘犹有斗,恶有士而无斗矣?’子墨子曰:‘伤矣哉!言则称于汤、文,行则譬于狗彘。伤矣哉!’”^①

《胡非子》讲述这个故事,根本上还是为了宣传墨家“非斗”的主张。胡非子论五勇,使一个“带剑危冠”而来的好勇之人悦服称善,从而化解了一场潜在的争斗,本身就是一个最好的案例。同时,五勇之中,胡非子特别强调的是以曹刿、晏婴为代表的君子之勇,前者“一怒却万乘之师,存千乘之国”,后者“一怒而沮崔子之乱”,乃“勇之贵者”。这又是一种君子之勇的主张。

从论辩的艺术来看,这段文字也比较成功。首先,作者善于设置悬念,运用对比的手法。屈将子好勇,反对非斗的主张,带剑危冠而来,“劫而问之”,挑衅、逼迫的意味非常明显,并直接将胡非子置于“有说则可,无说则死”的凶险境地,凸显了紧张的气氛,也激起了读者的好奇心。但通过胡非子的论辩,情势急转直下,屈将子悦服称善,“乃解长剑,释危冠,而请为弟子焉”。前后对比,衬托出胡非子雄辩的本领。第二,胡非子关于五勇的议论,运用了排比的手法,排比中又往往连续使用三或四字的短句,富于气势与力量。这也是先秦诸子散文的显著特色之一。

就目前所知,五勇之说最早由胡非子提出,其议论可能直接启发了庄子四勇之说。《庄子·秋水》孔子谓子路曰:“夫水行不避蛟龙者,渔父之勇也;陆行不避兕虎者,猎夫之勇也;白刃交于前,视死若生者,烈士之勇也;知穷之有命,知通之有时,临大难而不惧者,圣人之勇也。”^②虽然表述方式不同,但庄子的渔父之勇与猎夫之勇与胡非子是一致的,其烈士之勇大体相当于胡非子的君子之勇,圣人之勇则是庄子的发明。而汉刘向《说苑·善说》林既对齐景公言五种勇悍^③,更是直接继承了《胡非子》的说法,只是具体的解说与表述有所不同。

3. 弓矢之寓言

弓与矢,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有机体,只有二者结合,才能真正发挥其威力。寓言中的二人,都犯了放大局部功用以遮蔽整体的错误,当然是不可取的。最后,神射手羿出场,指出二人割裂整体的错误,“合弓矢而教之射”,摆明了整体性的道理。这则寓言很容易让我们想起《韩非子·难一》所记“自相矛盾”的寓言,但二者除皆以武器的寓言来说理的共同特点外,所要阐明的道理是不同的,后者想说的主要是逻辑性的问题。

①孙诒让:《墨子閒诂》卷十一,中华书局,2001年,第429页。

②郭庆藩:《庄子集释》卷六下,中华书局,2004年,第596页。

③向宗鲁:《说苑校证》卷十一,中华书局,1987年,第275-276页。林既所言五种勇悍为:工匠之勇悍、渔父之勇悍、猎夫之勇悍、武夫之勇悍(实即为《胡非子》之五刑之勇)、林既之所以为勇悍(实即为《胡非子》之君子之勇)。

当然,《胡非子》的弓矢之寓,还可以有其他的解读。章炳麟《馗书》云:“其(《世本·作篇》)言曰:‘牟夷作矢,挥作弓。’一器相倚依以行,而作之者二人,故郭璞眩之。(见《海内经》‘少皞生般,般是始为弓矢’注)余读《胡非子》曰……以此知古之初作弓者,以土丸注发;古之初作矢者,以徒手纵送。两者不合,器终不利。此所谓隐匿良道,不以相教,繇民不知群故也。夫民别而听之则愚,合而听之则圣。故羿合之而械用成矣。”^①这是一种社会史性质的解读,可备一说。然而需要注意的是,《胡非子》中二人“吾弓良,无所用矢”、“吾矢善,无所用弓”的表述本身,已经说明弓矢在当时是合用的,所以就《胡非子》本文而言,这只是一则寓言,即用以说理的手段,似不可过于指实。

以上我们对《胡非子》的三则佚文进行了简单的梳理,一斑虽不足以知全豹,但仍能见其先秦诸子之风采:善用寓言进行说理,论辩富于气势和力量。同时,这些内容也或许有助于我们了解墨子之后墨家学派发展的状况。另外,即便仅仅通过三则佚文,我们也能够明显发现和推测,先秦诸子有很多的共同话题和相似之处。我们以往往往过度强调其不同与争鸣及其意义,而忽略了他们的一致性。马国翰辑本《胡非子序》曰:“五勇与《庄子》相出入,说弓矢亦本《韩非子》矛盾之喻,战国人文字相袭,往往而然也。”^②胡非子早于庄子、韩非子,其五勇之说与《庄子》四勇之论、弓矢之寓与《韩非子》矛盾之喻之关系,前文已述及,不必赘言。其文字自不能袭自《庄子》《韩非子》,马氏误。然其“战国人文字相袭”之观点则认识到了先秦诸子的一致性,是可取的。其实,先秦诸子生活在同一大的历史阶段,有着相同相近的政治、经济、社会与文化环境,他们都力图认识自我,认识其所处的世界,并对现实社会进行反思,寻求解决当下问题的出路与办法,因而往往会产生共同的话题,运用相同或相似表述方式。这是我们在从事相关的研究工作时应该注意的。

【作者简介】赵建成,男,黑龙江大学文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先唐文学与文献。

①章炳麟:《馗书》重订本,《尊史》第五十六,中西书局,2012年,第267-268页。

②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子编墨家类,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2697页。